

# B01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231 证券简称:凌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88  
转债代码:110070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地点:辽宁省凌源市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三)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人数:1人,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占公司总股数的比例(%):

2.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股):1,889,278,907,占公司总股数的比例(%):

3.出席股东会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注:截至本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收盘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共有公司股份46,369,349股,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本次股东会计算相关股东人数时已扣除该部分股份。

本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张鹏先生主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

(五)董事长张鹏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人、出席人:9人,出席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6,369,349股,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性融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A股 1,988,278,9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A股 1,988,278,9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4,406,101 96.3076 365,572 2.4103 108,360 1.222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王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5-060

##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4日、2021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有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2021年6月2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的《春秋航空关于修订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截至2021年9月20日,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兴证资管鑫众春秋航空A4号员工持股单一年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615,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374%平方米(约6462股)的上市公司使用情况,向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购买土地使用权及项目投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二、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通过招拍挂取得了竞得人通知书,2025年11月10日按照相关法律规范和法定程序与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2021925GRC0031)。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取得后,公司将严格遵循战略规划,持续稳步推进本项目建设工作。同时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加强研发投入,积极拓展业务规模,使项目达成预期投资收益目标,从而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三、出让合同的基本情况

1.合同双方

出让方: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方: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8

## 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联科技”)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展”日联科技年产3000台套光纤射线智能检测设备”项目一期建设,购买无锡市新吴区43,077平方米(约6462股)的土地使用权,向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购买土地使用权及项目投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二、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通过招拍挂取得了竞得人通知书,2025年11月10日按照相关法律规范和法定程序与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2021925GRC0031)。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取得后,公司将严格遵循战略规划,持续稳步推进本项目建设工作。同时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加强研发投入,积极拓展业务规模,使项目达成预期投资收益目标,从而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三、出让合同的基本情况

1.合同双方

出让方: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方: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2025-046

##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

## 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

## 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1月28日 10: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25:2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

(五)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式交易账户和沪股通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交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六)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V

2 关于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及内控评价计划的议案 V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已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10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8.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式交易账户和沪股通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交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9.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10.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1.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1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7日 09:00-17:00

1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中船大厦

1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时间:

网络投票的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网络系统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5年11月28日 09:15-25:20

15.会议出席对象

本公司股东出席股东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会计师等。

16.其他事项

拟出席股东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自理。

会务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88010653

传真:010-88010570

邮箱:ccecg@ccecg.com

15.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16.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17.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18.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09:00-17:00

19.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20.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09:00-17:00

21.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22.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09:00-17:00

23.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24.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09:00-17:00

25.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26.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09:00-17:00

27.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28.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09:00-17:00

29.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500号

30.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1日 09:00-17:00